

松江区人民政府文件

沪松府〔2025〕99号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关于 同意成立松江新桥新格路251号“7·15” 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的批复

区应急局：

你单位《关于成立松江新桥新格路251号“7·15”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的请示》（沪松应急局〔2025〕40号）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同意成立松江新桥新格路251号“7·15”一般高处坠落事故调查组，由区应急局牵头，区公安分局、区总工会、新桥镇为成员，依法做好事故调查处置工作。

特此批复。



2025年7月23日

抄送：区公安分局，区总工会，新桥镇。

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7 月 24 日印发
